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葛尧伦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26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与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2022-057)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26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2022-058)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6日